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itans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imited

中國泰坦能源技術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8)

澄清公告

茲提述中國泰坦能源技術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份認購及發行可換股票據。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由於該公告第8頁披露之若干事件發生後，兌換價可不時作出調整，故本公司在採取任何可能招致有關調整事件的行動前將進行內部審察，並將不會採取任何將引致一般授權不足以應付因可換股票據所附帶兌換權獲行使而發行的兌換股份的調整事件之公司行動，藉此確保有關兌換股份數目不會超過根據一般授權可予配發及發行之新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內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泰坦能源技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欣青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李欣青先生及安慰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萬軍先生、張波先生及龐湛先生。

* 僅供識別